

恒生前海沪港深新兴产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

2017年度报告摘要

基金管理人: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基金托管人: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公告日期:2018年3月27日

\$1 重要提示

1.1 重要提示
本基金管理人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和基金投资决策、基金销售、基金宣传推介等业务人员在过往12个月内未因违法违规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基金产品的准确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连带及连带的法律责任。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以上表决权的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，符合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》的规定。
报告期内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基金合同规定，于2018年3月23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数据、净值表现、利润分配、费用报告、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函，复核报告不一致的，以复核报告为准。

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，但并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。

基金经理对过往业绩的表述不代表其未来表现。投资人投资在作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。

本基金报告期自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。

本基金报告期自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。